

证券代码：688633

证券简称：星球石墨

公告编号：2024-058

转债代码：118041

转债简称：星球转债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7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钱淑娟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数量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数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调整为12.01元/股，首次授予部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1,639,540股，预留授予部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617,400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数量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

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作废处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作废处理首次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年度（即 2023 年度）当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 1,011,36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数量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数量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本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调整为 12.01 元/股，回购数量调整为 1,011,36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回购注销首次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年度（即 2023 年度）当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 1,011,36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数量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一致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11 日